

句容市档案局文件

句档〔2020〕3号

关于做好我市疫情防控档案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园区，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根据省、镇江市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档案资料收集工作的通知的精神，为做好我市疫情防控档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体责任

1. 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负责牵头各专项工作组收集疫情防控档案，具体包括文书资料、图表、照片、音视频、实物等，按规定经规范整理并数字化后向市档案馆移交。
2. 各镇、街道、园区，市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本单位疫情档案收集整理并保管在本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可作为重大活动档案单独归档或作为本年度文书档案的一部分进行归档。
3. 市档案馆：负责征集社会各界的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档案资料，作为我市疫情档案的补充资料，由市档案馆自行收



集、整理和归档；做好我市疫情档案的接收进馆工作。

二、归档范围

全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参照《句容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见附件)，做好我市疫情管控、病患收治、物资调度、人员调配、先进事迹、新闻报道和句容支援湖北等过程中形成的文件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

三、相关要求

1. 提高思想认识，认真贯彻落实。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按照规定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过程中各类文件材料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确保疫情防控档案的齐全完整。

2. 明确专人，按时移交。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各专项工作组按照《江苏省重大活动和重要事件档案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在疫情结束后90天内，将档案整理归档，按规定移交市档案馆，并做好档案交接手续。

3. 做好监督检查。市档案局在疫情稳定后，将对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疫情防控文件材料收集、保管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并将此项工作纳入本年度档案年检范围。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在工作中如遇业务问题，可与市委办档案管理科联系解决，联系电话：87310427。

附件：句容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



(此页无正文)



附件

句容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

类别	序号	归档内容	保管期限
综合类	1	党中央、国务院制发的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和部署等文件材料	永久
	2	党委、政府领导有关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和讲话（含历次修改稿）	永久
	3	省、市、县（市）党委、政府及各系统各单位建立防控工作机构、协调机构文件材料	永久
	4	当地党委、政府有关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的重大决策、行动预案、监测方案、通告以及召开专门会议形成的记录、纪要	永久
	5	有关疫情统计、分析和应对措施的材料	永久
	6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的重要报告、简报、信息、专报、快报、大事记、总结等材料	
	6.1	重要报告、专报、大事记、总结	永久
	6.2	简报、信息、快报	30年
	7	有关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的督查督办、整治、调研及汇总材料	永久
	8	有关报道、宣传党和政府相关决策、部署、规定以及防治知识、句容前线支援等先进事迹的材料	永久
9	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在疫情防控期间跟踪考察领导干部在防控工作中表现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0	各级党委、纪委对疫情防控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不力、失职、渎职的行为进行问责追责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类别	序号	归档内容	保管期限	
医学防疫技术类	11	有关预防方案、救治方案、流行病学调查、检测与治疗的技术标准和操作规程、疫情监测报告等材料	永久	
	11.1	卫生健康部门、各医疗机构开展疫情监测、研判、报告和防控救治工作中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1.2	卫生健康部门统筹医疗资源、调配派出医疗队伍、加强对医疗卫生人员培训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1.3	传染病防治体系建设材料		
		传染病医疗设施建设材料	永久	
		传染病防治运行机制建设文件材料	永久	
	12	有关车站、码头和汽车、火车、飞机、轮船等交通工具及流动人员的卫生检疫工作材料	永久	
	12.1	交通运输等部门对铁路、公路、港口等出入关口进行监测检测的文件材料	永久	
	12.2	交通运输等部门等开展对入句人员排查、登记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2.3	交通、航空等部门对汽车、火车、飞机等交通工具进行通风、消毒、对人员体温检测文件材料	永久	
	13	医院接收、诊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和疑似病人情况的材料	永久	
	14	有关防治药品及防治方法科技攻关、临床应用情况的材料	永久	
	物资生产生活保障类	15	组织医药用品和相关物资保障、生产和生活保障等方面的情况记录	永久
		15.1	商务、工信、发改、卫健等部门统筹防护防疫用品、药品和救治设备等应急物资的生产、采购、调拨、运输、储备等，加强基本生活物资的调度和供应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5.2		商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城市管理部门、农业农村部门对各类经营场所和农贸市场集中清理整治、禽畜养殖屠宰场所进行排查和管理，保障农副产品供给、打击囤积物资哄抬物价行为、开展垃圾清扫清运、保证环境卫生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类别	序号	归档内容	保管期限
物资生产生活保障类	15.3	民政部门统筹管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社会救助工作,以及对养老院等老年人集中区域进行疫情防控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5.4	财政、医疗保障部门保障患者医疗救治费用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6	接收社会捐赠及捐赠资金、物资分配、使用情况的记录	永久
群防综治类	17	建立街道(镇、园区)、社区(村)和部门联防联控体系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8	街道(镇、园区)落实上级部门防控工作安排部署,发挥群防群治力量,构筑疫情防线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19	社区(村)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防病宣传提示、外来人员监管、医学观察人员生活安排服务等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20	各单位落实卫生健康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提出的防控措施,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健康监测形成的防控材料	10年
	21	教育部门组织大中小学开展学生健康摸排、落实校园防控管理各项措施,停课开展网上教学等工作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22	开展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有关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材料	永久
	22.1	公安部门协助有关部门落实追踪信息、隔离措施、依法处置与疫情相关的社会治安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形成的文件材料	永久
	22.2	宣传、网信等部门播报疫情和防控进展的信息、开展一级响应机制的宣传解读、普及疫情防护健康知识材料	永久



类别	序号	归档内容	保管期限
交流类	23	有关与外地进行疫病防治交流与合作的材料	永久
	24	省、镇江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督查组来句检查、督查形成的有关材料	永久
其他类	25	反映各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和活动的照片、录音、录像、磁盘、电子文件和实物等文件材料	永久
	26	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有关的其它文件材料	永久或定期

